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7

债券代码：128058

债券简称：拓邦转债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5 年 11 月 3 日，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 310,839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1,019,072,489 股的 0.0305%，回购价格为 2.05 元/股。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13 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回购注销相关手续。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1、2015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案）的议案》。

2、2015 年 10 月 1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2015 年 10 月 12 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查公司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15 年 11 月 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201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和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7、2015 年 12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登记。

8、2016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因个人原因辞职离开公司，已不再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条件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72,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完成回购注销办理。

9、2016 年 7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审议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度每 10 股派 1.5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权益分派，公司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7.86 元/股调整为 5.14 元/股。

10、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审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因个人原因辞职并离开公司，已不再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条件的 7 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331,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完成回购注销办理。

11、2017 年 3 月 1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可解锁的议案》，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035.66 万股，剩余未解锁数量为 1,565.34 万股。

12、2017 年 6 月 1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 2016 年度每 10

股派 1.5 元人民币现金、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5 股的权益分派，公司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5.14 元/股调整为 3.33 元/股；对因个人原因辞职并离开公司，已不再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条件的 5 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数量为 346,500 股，并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完成回购注销办理。

13、2018年3月2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可解锁的议案》，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139.87万股，剩余未解锁数量为1,173.49万股。

14、2018 年 7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 2017 年度每 10 股派 1.0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权益分派，公司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3.33 元/股调整为 2.15 元/股。公司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 1,173.49 万股增加到为 1,760.23 万股；激励对象李莉、盘天利等 13 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并离开公司，其已不再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已回购注销上述离职人员未解锁的 74.42 万份限制性股票，公司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由 343 人减至 330 人，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1,760.23 万股减至 1,685.81 万股。

15、2019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可解锁的议案》，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1,654.73 万股，剩余未解锁数量为 31.08 万股，为 9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6、2019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回购价格由 2.15 元/股调整为 2.05 元/股；激励对象罗宴明、陈日坚等 9 人因个人原因辞职并离开公司，其已不再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离职人员未解锁的 31.08 万份限制性股票。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依据、数量和价格

激励对象罗宴明、陈日坚等 9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和“第九章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相关规定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回购后注销。本次回购注销 9 名离职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10,839 股，回购价格为 2.05 元/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1,019,072,489 股的 0.0305%。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公司已向上述离职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637,219.95 元。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9]37290 号验资报告。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完成办理。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1,019,072,489 股减少至 1,018,761,650 股。

四、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由 1,019,072,489 股减少至 1,018,761,650 股。股本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回购注销前		本次回购 注销数量	回购注销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220,773,364	21.66 %	310,839	220,462,525	21.64%
股权激励限售股	310,839	0.03 %	310,839	0	0.00%
高管锁定股	220,462,525	21.63 %	0	220,462,525	21.64%
二、无限售流通股	798,299,125	78.34 %	0	798,299,125	78.36%
三、总股本	1,019,072,489	100.00%	310,839	1,018,761,650	100.00%

注：以上百分比结果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4 日